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(安親班負責人、	· 單位名稱)	

防疫期間入校園接送本補習班、安親班等學生需遵循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與教育部相關防疫規定,教育部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各級學校開學防疫措施(111.8.22)與彰化縣政府教育處111學年度開學前各項防疫規定:「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,但經學校及幼兒園認定有入校必要者除外。」入校條件:進入學校之工作人員應接種3劑COVID-19疫苗,如醫師不建議施打或因個人因素無法施打,須每週1次快篩或PCR陰性,才能提供服務,以確保能保護學校師生安全,若提交文件不屬實,其立切結書人承擔相關法律責任與防疫規範責罰。

立切結書人: (安親班負責人)

身分證字號:

住址:

電話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(補教業名稱印鑑)

安親班、補習班等業者提交相關證明文件與切結書。

- 1、切結書。(申請者蓋上補教業名稱印鑑)。
- 2、入校名冊與聯絡電話。
- 3、入校人員疫苗黃卡、有照片證件的影本。
- 4、待學校驗證相關資料後,給予入校通行證。以後需配戴通行證方可入校。

*請繳交入校人員2吋照片(背後寫上教師名字)製作通行證使用。

資料僅提供學校防疫造冊,備查資料,不對外公佈。

彰化縣花壇鄉花壇國民小學 入校園名冊資料

日期	時間	教師名字	聯絡電話
星期一	中午	林小明	0922-888888
星期二	下午	王娟娟	0922-999999

補教業名稱:		補教業連絡電話:		
- Iln	n+ 111	hu /- 10>	W/16 T 14	
日期	時間	教師名字	聯絡電話	